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骑鹅历险记



©[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夫 著 白林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骑鹅历险记

◎[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夫 著 白林 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骑鹅历险记/(瑞典)塞尔玛·拉格洛夫著;白林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6.7

(世界少年文学经典丛书)

ISBN 7-5354-3323-5

I. 骑…

II. ①塞…②白…

III. 童话—瑞典—近代

IV. I53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3863 号

责任编辑:何海 杨前旷

责任校对:陈琪 黄黎丽

封面设计:刘爱华

责任印制:左怡 邱莉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传真: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 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文字六〇三厂

开本: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8 插页:11

版次: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02 千字 印数:1—8000 册

定价:18.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少年文学经典 装点美好人生

.....

在世界少年文学发展长河中，那些大师的经典作品不断地影响一代一代的少年朋友。该丛书主要精选长期以来最有影响的世界少年文学名著进行重新编辑出版。主要目的是为少年朋友们提供更好的文学读本，让少年朋友在阅读欣赏这些少年文学名著的时候，从中获得更多有益的东西，从而开阔自己的视野，陶冶自己的情操，丰富自己的想象力，让自己的人生色彩斑斓，富有情趣。



责任编辑：何 海 杨前旷

封面设计：刘爱华





译者前言

《骑鹅历险记》是190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1858—1940)的代表作。也是欧洲学生的首选读物，还是惟一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黄金童话”。拉格洛芙的好友、师范学院院长达林想请人写一部以孩子为读者对象的通俗读物，作为9至13岁孩子的历史和地理教科书。要求此书写得亲切、平易、生动，将瑞典历史和地貌自然地溶汇在一起，使作品成为趣味性和知识性高度统一的儿童教育读物。拉格洛芙欣然地接受了这一邀请。

她开始长期地对瑞典进行全面的考察旅行，收集各种所需的资料，先后花去将近5年时间，最后成功地完成了好友达林的委托。该书从第一次出版到1940年作者去世，它总共已经发行了350万册，此后，每隔几年又再版一次，是瑞典文学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作品之一。这部作品不仅使拉格洛芙饮誉瑞典国内文坛，而且凭借这部长篇童话使她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从而奠定了她在世界文坛上的地位。

这部童话的主人公是瑞典南部乡村的一个14岁男孩尼尔斯·豪格尔森。他的父母都是善良、勤劳而又十分贫困的农民。但尼尔森性格孤僻，对读书毫无兴趣，专爱恶作剧，欺负家中的鸡猫狗鹅。一个初春，他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因为捉弄一个小精灵，被小精灵变成了一个拇指大小、能懂鸟语的小人。正当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公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公鹅飞走，紧紧抱住公鹅的脖子，不料却被公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各地，从南方一直飞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8个月才返回家乡。他骑在鹅背上



看到了自己祖国的奇峰异川、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和历史，听了许多传说故事，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不少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淘气调皮的缺点，培养了勇于舍己、助人为乐的优秀品德。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忠诚善良、乐于助人、富于责任感且又勤劳的好孩子。

作者通过这个故事来启发少年儿童从小培养良好的品德，要有刻苦学习知识的渴求，向别人学习，克服和改正自己的缺点。因而这部作品是很富有教育意义的，它使少年读者的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更富有同情心。同时，少年读者从尼尔斯的漫游中也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它的地理历史知识和文化传统，也熟悉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各种动物和植物，从而增进了对祖国的热爱，受到了爱国主义教育。她“从教育学观点出发，认为只有让孩子们了解自己的国家，熟悉祖国的历史，才能使他们真正热爱和尊重自己的祖国”。作者的用心良苦，而效果也是极佳的。瑞典近几代人，上自国王、首相，下至平民百姓，几乎每个人都自幼阅读过这本书，在这个故事的潜移默化影响下成长。

由于《骑鹅历险记》读者对象主要是少年儿童，因此作者大量采取拟人的写法，并且把幻想同真实交织在一起，把人类世界发生的事情搬到动物、植物世界中去，这样使整个作品有了动感，有了情节。人和拟人化的动植物活跃于其间并且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充满情趣，使作品极为生动浪漫。以本书主人公尼尔斯为例，他不爱学习，贪吃贪睡，且又十分淘气，爱捉弄小动物，这种调皮的小男孩在日常生活中不乏其人，但是作者让他因此受罚变成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这显然是作者丰富的幻想所创作出来的一个生动的形象，为作品披上了一层神奇的色彩。正是凭借了这种妙笔生花的高超写作技巧，作者把这部作品写活了，赋予了原本没有生气的一草一木、一石一山以生命，使得世上万物都有了思想和感情。



作品以尼尔斯骑鹅旅行行为线索，运用恰当的表现手法，描绘出了一幅极为新颖、气象万千的瑞典风景图。大自然和动物生活占主导地位，也有历史古迹和种种传说的记述。历史、地理比较枯燥乏味，不大容易取得孩子们的好感。而这本书恰恰是要让孩子们熟悉瑞典的山川河流、地形地貌，这个任务并不轻松。作者从教育学观点出发，认为要使孩子了解、熟悉瑞典，从而热爱它，首先要使孩子们产生兴趣，而使他们产生兴趣的最好办法莫过于用讲故事的办法来传授实际知识，这样能使丰富而宝贵的知识不知不觉地灌入孩子们的头脑。这种寓教于乐的方式不但使少年儿童们易于接受，而且可以使他们记得很牢。因此，她在《骑鹅历险记》中穿插了大量童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有的是为了向读者叙述历史事实，有的是为了讲述地形地貌，有的是为了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有的则是为了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歌颂善良战胜邪恶，纯真的爱战胜自私、冷酷和残暴。总之，在拉格洛夫的笔下，瑞典的地理、历史、文化、植物、动物无不变成了脍炙人口的故事。

形象而生动的比喻是《骑鹅历险记》创作中的另一个重要的艺术特色。作者根据儿童的心理，把瑞典的平原山川、城市岛屿和江河湖泊都比喻成孩子们熟悉的东西，一方面引起他们阅读的兴趣，另一方面使他们读后能牢记心头。当男孩子尼尔斯变成拇指儿大的小人儿坐在鹅背上第一次从高空向下俯视时，他看到底下有一块五彩缤纷的大方格子布，不知道是一块什么样的大方格子布。大雁们告诉他那是耕地和牧场，这时他才恍然大悟，原来下面的那块大方格子布是家乡的大平原，那绿色的方格子是去年播种的黑麦田，褐色的方格子是老苜蓿地，那灰黄色的方格子则是庄稼收割后残留着荻根的田地等等。拉格洛夫把瑞典南部种着不同庄稼又有房屋和花园的斯康耐大平原比喻成一块色彩斑斓的大方格子布是十分形象而又逼真的，这样的大平原从高空往下看的确像一块大方格子布，而方格子布又是孩子们所常见的布料。全书像这类生动逼真的比喻还



有很多，使作品呈现出绚烂夺目的浪漫色彩。

作者还十分注意使前呼后应的情节同独立成章的故事相结合。全书以尼尔斯从人变成拇指大的小人儿，又从小人儿变成人为主线，中间穿插了许多独立成篇的故事、童话和传说，使得各章既自成一体，又相互连贯。

这部作品在1907年以历史和地理教科书的身份出版，并立即获得巨大成功，迄今已被译成50余种文字，并被改编为卡通片和电影。



目 录

译者前言	1
第一章 旅行开始	1
第二章 踏上行程	15
第三章 格里敏老鼠大战	32
第四章 鹤之舞和雨天里的秘密	44
第五章 狐狸斯密尔的诡计	57
第六章 迷路和遇见邓芬	64
第七章 海上历险	74
第八章 两座城市和一个传说	82
第九章 被乌鸦挟持	99
第十章 老太太的庄园	117
第十一章 美丽花园	136
第十二章 矿区	166
第十三章 救出渡鸦和狐狸的结局	191
第十四章 老鹰	215
第十五章 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229
第十六章 渡鸦的故事和精灵的秘密	241
第十七章 小庄园和大雁们的礼物	252
第十八章 回家和告别	265



第一章 旅行开始

从前有一个男孩。他十四岁左右，身体很单薄，瘦高个儿，长着一头亚麻色的头发。他没有多大出息。他最喜欢睡觉和吃饭，再就是调皮捣蛋。

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男孩的父母把一切收拾好，准备到教堂去。男孩身穿一件衬衫，坐在桌子边上。他想：这一下该多走运啊，爸爸妈妈都出去了，在一两个钟头里他可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了。可惜他的父母马上发现了他的鬼心思，命令他在家里念福音书，回来还要一页一页地考他。

男孩的父母总算走了。男孩站在门口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背影，不由得埋怨起来，觉得自己好像老鼠一样被捕鼠夹子夹着，寸步难行。现在倒好，他们俩到外面去了，那么得意，居然想出了这么巧妙的办法。在他们回家之前的这段时间里，他却不得不坐在这里乖乖地读经。

其实，爸爸和妈妈对他并不放心，恰恰相反，他们很苦恼。他们是穷苦的佃农人家，全部土地比一个菜园子大不到哪里去。在刚刚搬到那个地方去住的时候，他们只养了一头猪和两三只鸡，其他



什么也养不起；还有他们很勤劳，而且非常能干，现在养了奶牛和鹅群。他们的家境已经大大地好转了。倘若不是这个儿子叫他们担忧的话，他们在那一个晴朗的早晨本来是可以心满意足、开开心心地到教堂去的。爸爸怪他做事慢慢吞吞，而且很懒惰，在学校里不愿意学习，说他不顶用，连叫他去看管鹅群都不大放心。妈妈也并不觉得这些责怪有什么不对，不过她最烦恼伤心的还是他的粗野和顽皮。他对牲口非常凶狠，对待人也很厉害。

“求求上帝赶走他身上的邪恶，让他的良心变好起来，”妈妈祈祷说，“要不然的话，他迟早会害了自己，也给我们带来不幸。”

男孩傻傻地站了好长时间，想来想去，到底读不读经？到后来终于拿定主意，这一次还是听话的好。于是，他一屁股坐到靠椅上，开始念起来了。他有气无力，叽里咕噜地把书上的那些字句念了一会儿，那半高不高的喃喃声音似乎在为他催眠，他迷迷糊糊地觉得自己在打盹了。

窗外阳光明媚，春意盎然。虽然才到3月20日，可是男孩住的斯康耐省南部的威曼豪格教区，春天早来了。树林虽然还没有绿遍，但是含苞吐芽，已是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沟渠里都冰消雪融，化为积水，渠边的迎春花已经开花了。

长在石头围墙上的矮小灌木都泛出了光亮的棕红色。远处的山毛榉树林好像每时每刻都在膨胀开来，变得更加茂密。天空是那么高远晴朗，碧蓝碧蓝的，连半点云彩都没有。男孩子家的大门半开半掩着，在房间里就听得见云雀的婉转啼唱。

鸡和鹅三三两两地在院子里踱来踱去。奶牛也嗅到了透进牛棚里的春天的气息，时不时地发出“哞哞”的叫声。

男孩子一边念着，一边前后点头打盹儿，他使劲不让自己睡着。“不行，我可不愿意睡着，”他想到，“要不然我整个上午都念不完的。”

然而，不知怎么，他还是呼呼地睡着了。



他不知道自己睡了才一会儿还是很长时间，可是他被自己身后发出来的轻微响声惊醒了。

男孩子面前的窗台上放着一面小镜子，镜面正对着他。他一抬头，恰好朝镜子里看。他忽然看到妈妈的那口大衣箱的箱盖是开着的。

妈妈有一个很大很重的、四周包着铁皮的栎木衣箱，除了她自己外她不许别人打开它。她在箱子里收藏着从她母亲那里继承得来的遗物和所有一切她特别心爱的东西。这里面有两三件式样陈旧的农家妇女穿的裙袍，是用红颜色的布料做的，上身很短，下边是打着褶裥的裙子，胸衣上还缀着许多小珠子。那里面还有浆得绷硬的白色包头布、沉甸甸的银质带扣和项链等等。如今大家早已不时兴穿戴这些东西了，妈妈有好几次打算把这些老掉牙的衣物卖掉，可是总舍不得。

现在，男孩子从镜子里看得分明，那口大衣箱的盖子的确是敞开着的。他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因为妈妈临走之前明明是把箱盖盖好的。再说只有他独自一个人留在家，妈妈也决计不会让那口箱子开着就走的。

他心里害怕得要命，生怕有个小偷溜进了屋里。于是，他一动也不动，只好安安分分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直怔怔地盯住那面镜子。

他坐在那里等着，小偷说不定什么时候会出现在自己面前。他很吃惊，看到箱子上有团黑影。他看着看着，越看越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团东西起初像是黑影子，这时候愈来愈变得分明了。不久之后，他终于看清楚了那是一个小精灵，它正跨坐在箱子的边上。

男孩子当然早就听人说起过小精灵，可是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竟是这样的小。坐在箱子边上的那个小精灵的身材还没有一个巴掌高。他长着一张苍老而皱纹很多的脸，但是脸上却没有一根胡须。他穿着黑颜色的长外套、齐膝的短裤，头上戴着帽檐很宽的黑色硬顶帽。他的浑身打扮都非常整洁讲究，上衣的领口和袖口上都缀着



白色挑纱花边，鞋上的系带和吊袜带都打成蝴蝶结。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绣花胸衣，那么着迷地观赏那老古董的精致做工，压根儿没有发觉男孩子已经醒来了。

男孩子看到小精灵，感到非常惊奇，但是并不特别害怕。面对那么小的东西是不会使人感到害怕的。小精灵坐在那里，那样聚精会神地沉迷其中，除此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听不到了。男孩子想，要是恶作剧捉弄一下他，或者是把他推到箱子里去再把箱子盖紧，或者是什么别的，那一定是十分有趣的。

但是男孩子的胆子还没有那么大，他不敢用双手去碰一下小精灵，所以他朝屋里四处张望想找到一样东西来戳那个小精灵。他把目光从沙发床移到折叠桌子，再从折叠桌子移到了炉灶。他看了看炉灶旁边架子上放着的锅子和咖啡壶，又看了看门旁边的水壶，还有从碗柜半掩半开的柜门里露到外面的勺子、刀叉和盘碟等等。他还看了看他爸爸挂在墙上的丹麦国王夫妇肖像旁边的那枝鸟枪，还有窗台上开满花朵的天竺葵和吊挂海棠。最后，他的目光落到挂在窗框上的一个旧苍蝇罩上。

他一见到那个苍蝇罩便赶紧把它摘下来，蹿过去，贴着箱子边缘把他扣住。他自己感到奇怪，怎么竟然这样走运，连他还没有明白自己是怎样动手的，那个小精灵就真的给他逮住了。那个可怜的家伙躺在长纱罩的底部，脑袋朝下，再也无法爬出来了。

在起初的那一刹那，男孩子简直不知道他该怎么来对付这个“俘虏”了。他只顾小心翼翼地将纱罩摇来晃去，免得小精灵钻空子爬出来。小精灵开口讲话了，苦苦地哀求放掉他。他说他多年来一直为他们一家人做了许多好事，按理说应该受到更好的对待。倘若男孩子肯放掉他的话，他将会送给他一枚古银币、一个银勺子和一枚像他父亲的银挂表底盘那样大的金币。

男孩子并不觉得这笔代价太大了，可是说来也奇怪，自从他可



以任意摆布小精灵以后，他反而对他害怕起来了。他忽然觉得，他是同某些陌生而又可怕的妖怪在打交道，这些妖怪根本不属于他的这个世界，因此他倒很乐意赶快放掉这个妖怪算啦。所以，他马上就答应了那笔交易，把苍蝇罩抬起，好让小精灵爬出来。可是正当小精灵差一点儿就要爬出来的时候，男孩子忽然一转念，想到他本来应该要求得到一笔更大的财产和尽量多的好处。他起码应该提出这么一个条件，那就是小精灵要施展魔法把那些训言变进他的脑子里去。“唉，我真傻，居然要把他放跑！”他想道，随手又摇晃起那个纱罩想让小精灵再跌进去。

就在男孩子刚刚这样做的时候，他脸上挨了一记重重的耳光，他觉得脑袋都快被震裂成许多碎块了。他一下子撞到一堵墙上，接着又撞到另一堵墙上，最后他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二

当他清醒过来的时候，屋里只剩下他一个人，那小精灵早已不见踪影了。那口大衣箱的箱盖严严实实地盖得紧紧的，而那个苍蝇罩仍旧挂在窗子上原来的地方。要不是他觉得挨过耳光的右脸颊热辣辣地生疼的话，他真的几乎要相信方才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一场梦而已。“不管怎么说，爸爸妈妈都不会相信发生过别的事情，只会说我在睡觉做梦，”他想道，“再说他们也不会因为那小精灵的缘故让我少念几页。我最好还是坐下来重新念吧。”

可是，当他朝着桌子走过去的时候，他发现了一件不可思议的怪事，房子明明不应该长大的，应该还是原来的大小。可是他却要比往常多走好多多步路才能走到桌子跟前，这是怎么回事呢？那张椅子又是怎么回事呢？它看上去并没有比方才更大些，他却要爬



在椅子腿之间的横档上，然后才能够攀到椅子的座板。桌子也是一样，他不爬上椅子的扶手便看不到桌面。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男孩子惊呼起来，“我想一定是那个小精灵对椅子、桌子还有整幢房子都施过妖术了。”那本训言布道集还摊在桌上，看样子跟早先没有什么不同，可是也变得非常邪门了，因为它实在太大了，要是他不站到书上去的话，他连一个字都看不完全。他念了两三行，无意之中抬头一看，眼光正好落在那面镜子上。他立刻尖声惊叫起来：“哎哟，那里又来了一个！”因为他在镜子里清清楚楚地看到一个很小、很小的小人儿，头上戴着尖顶小帽，身上穿着一件皮裤。

“哎哟，那个家伙的打扮同我一模一样！”他一面吃惊地叫喊，一面两只手紧捏在一起。这时，他看到镜子里的那个小人儿也做了同样的动作。男孩子又揪揪自己的头发，拧拧自己的胳膊，再把自己的身体扭来扭去。可是同时，镜子里的那个家伙也照做不误。

男孩子绕着镜子奔跑了好几圈，想看看镜子背后是不是还藏着一个小人儿。可是他根本找不到什么人。这一下可把他吓坏了，他浑身瑟瑟地发起抖来。因为这一下他明白过来，原来小精灵在他自己身上施展了妖法，他在镜子里看到的那个小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

男孩简直无法相信，他竟然摇身一变，变成了小精灵。“哼，这肯定是一场梦，要不就是胡思乱想，”他想到，“再等一会儿，我一定还会变成人的。”

他站在镜子面前，紧闭起双眼。过了几分钟后，他才睁开眼睛，他等待着自己那副怪模样烟消云散。可是这一切还是原封不动，他仍旧还像方才那样小。

不行，这样呆呆地站在这里等待是没有什么用处的，他想到了这一点，他一定要想出别的法子来，去找到小精灵，同他讲和。



他一边寻找，一边呜呜地哭起来，他苦苦地恳求，而且还许愿要做一切可以想出来的好事，他保证从今以后再也不对任何人说话不算数，再也不调皮捣蛋，念训言时再也不睡觉了。只要他能够重新变成人，他一定要做一个非常讨人喜欢的、善良而又听话的孩子。可惜不管他怎么许愿，都一点用处没有。

他忽然灵机一动，记起了曾经听妈妈讲过，那些小人儿常常是住在牛棚里的。于是，他决定马上就在那里去找。幸亏屋门还半开着，否则他连门锁都够不到，更无法打开大门了。

门廊外面的旧栎木板上有一只灰色的麻雀在跳来蹦去。他一见到男孩就高声喊道：“叽叽，叽叽，快来看放鹅馆儿尼尔斯！快来看拇指大的小人儿！快来看拇指大的小人儿尼尔斯·豪格尔森！”

院子里的鸡和鹅纷纷掉过头来，盯着男孩看，咯咯的啼叫声乱哄哄地闹成一片。“喔喔喔呢，”公鸡鸣叫说，“他真是活该，喔喔喔呢，他曾经扯过我的鸡！”“咕咕咕，他真活该！”母鸡们齐声呼应，而且这样没完没了地叽咕下去。那些大鹅围挤成一团，把头伸到一起来问道：“是谁把他变了样？是谁把他变了样？”

可是最叫人奇怪的是男孩竟然能够听懂他们在说些什么了。他非常吃惊，呆呆地站在台阶上听起来。“这大概是因为我变成了小精灵的缘故吧。”他自言自语地说。

他觉得那些母鸡无止无休地嚷嚷他真活该，叫他实在无法忍受下去。他拣起一块石子朝她们扔过去，还骂骂咧咧：“闭上你们的臭嘴，你们这些混蛋！”

可是他却忘记了，他已经不再是母鸡们看见了就害怕的那一个人了。整个鸡群都冲到他的身边，把他团团围住，齐声高叫：“咕咕咕，你活该，咕咕咕，你活该。”

男孩想要摆脱她们的纠缠，可是母鸡们追逐着他，一边追一边叫喊，他的耳朵险些儿被吵聋了，倘若他家里养的那只猫没有在这